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PETROCHINA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57)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1)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7日之通函(「第一份通函」),當中載列關於選舉劉曉蕾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議案之詳情;(2)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30日之通函(「補充通函」),當中載列關於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內及境外審計師,並授權管理層釐定其酬金及選舉閻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議案之詳情;及(3)本公司日期爲2024年9月27日的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第一份通告」),當中載列擬提呈臨時股東會供本公司股東批准之下列第2.1項議案。

茲補充通知: 本公司將按原定計劃於 2024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正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北四環中路 8 號北京北辰五洲皇冠國際酒店召開臨時股東會,考慮、審議及授權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考慮及酌情诵過以下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非累積投票方式:

1. 審議並批准關於聘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分別 為本公司2024年度境內及境外審計師,並授權管理層釐定其酬金。

累積投票方式:

- 2. 關於選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1 審議並批准選舉劉曉蕾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 2.2 審議並批准選舉閻焱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王華

中國北京 2024年10月30日

附註:

- 1. 上述議案詳情載於第一份通函及補充通函內。
- 2. 載有上述議案的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隨附於補充通函。
- 3. 重要: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乃取代第一份通函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已填妥及交回第一份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根據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指示填妥及交回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
-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者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任者為法人的,應當加蓋法人印章或者由其董事或者正式委任的代理人簽署。如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由委任者代理人簽署,則授權此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A股股東最遲須於臨時股東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即不遲於 2024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將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及經公證人證明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送達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東直門北大街 9 號中國石油大廈 C座 0612室;郵政編碼: 100007)方為有效。H 股股東必須將上述文件於同一期限內送達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方為有效。
- 5. 有關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資格、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回條及其他有關臨時股東 會的相關事項,請參閱第一份通函及第一份通告。
- 6. 於本通告日,本公司董事會由戴厚良先生擔任董事長,由侯啟軍先生擔任副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由段良偉先生及謝軍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由黃永章先生、任立新先生及張道偉先生擔任執行董事,由蔣小明先生、張來斌先生、熊璐珊女士及何敬麟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